

南投縣都市設計審議幹事會審查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7年6月25日上午9時3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南投縣政府B棟2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張執行秘書美紅

記錄：張瑞芳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附簽到簿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「王若晴店舖住宅新建工程(明潭段483地號)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檢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摘要表。
- 二、依「日月潭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」特別保護區之建築物高度不得超過7公尺並以2層樓為限，故頂樓非必要之柱頭設計請刪除。
- 三、P11一樓配置圖名稱及圖例文字間距請調整為可辨識之文字。
- 四、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：第一案：「王英生住宅新建工程(水社段871-1地號)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補充說明天井留設之必要性理由
- 二、平面圖請依建築技術規則修正。
- 三、修正P13位置圖。

- 四、 檢附圖騰大樣並標示尺寸及色彩並請說明圖騰意義。
- 五、 綠化面積計算請配合車道植草磚設置作修正。
- 六、 避免圖騰裝飾集中設置於 4~5 樓，圖騰裝飾位置酌增於建築物 1~3 樓，請修正。
- 七、 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第二案：「蔡東洋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檢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摘要表核准函。
- 二、 車道坡度請依建築技術規則檢討修正。
- 三、 植栽綠化計畫應註明計算式。
- 四、 透視圖及立面圖應標示建築物色彩及材質。
- 五、 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捌、散會。